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6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4,995,400 股，发行价格为 21.7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499,999,996.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2,750,475.3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67,249,520.65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4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9)第 310ZA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2020]1980 号文）的同意注册，公司采用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48,440,224 股，发行价格为 51.6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99,999,960.64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3,143,131.9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76,856,828.72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0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01Z0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①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19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8,529.19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尚未到期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114,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300.00万元，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1,752.11万元、利息收入339.02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1.34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12月31日余额为27,985.55万元。

202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3,371.73万元，尚未到期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75,000.00万元，累计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4,611.12万元、利息收入1,230.61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2.6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12月31日余额为15,663.14万元。

2021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7,731.6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39,632.55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累计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5,383.03万元、利息收入1,752.66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3.93万元、部分账户销户转出剩余资金0.3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为14,223.85万元。

②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年1-6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451.51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42,084.06万元，累计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5,383.03万元、利息收入1,772.01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4.15万元、部分账户销户转出剩余资金0.3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2年6月30日余额为11,791.47万元。

(2) 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①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2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9,510.31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尚未到期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82,000.00万元，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80.81万元、利息收入185.27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0.2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12月31日余额

为 76,441.19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9,500.03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09,010.34 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3,933.50 万元，累计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 2,357.31 万元、利息收入 945.95 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 0.8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58,044.23 万元。

②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 年 1-6 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9,455.4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78,465.75 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 2,357.31 万元、利息收入 1,599.77 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 1.7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为 73,175.23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公司及子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9 年度，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分别与中信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0 年度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公司新增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与中信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子公司荆门亿纬创能锂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创能”）新增开设了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与公司、中信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荆门通汇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1 年度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公司子公司荆门创能新增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与公司、中信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荆门创能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分别与中信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通汇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掇刀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0 年度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子公司湖北亿纬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动力”）后，亿纬动力新增开设了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会同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通汇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掇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2 年度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公司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亿纬动力”）新增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会同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通汇支行	42050166664100000305	11,779.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558680464519	8.2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5543498620063	4.18
合计		11,791.47

(2) 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通汇支行	42050166664100000306	7.0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掇刀支行	17565101040025325	4,295.9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15958404200069	4,593.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	44050171864500001585	22,503.9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714675741842	41,774.57
合计		73,175.23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42,084.06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1。

2、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78,465.75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11月10日和2020年11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调出募集资金90,000万元用于组建全自动化圆柱三元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其中30,000万元用于荆门创能实施“荆门圆柱产品线新建产线二期项目”，60,000万元用于公司实施“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产业化项目”。

2021年5月23日和2021年6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投入到

由荆门创能实施的“高性能锂离子圆柱电池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惠州市变更为湖北省荆门市。

2022年4月27日和2022年5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投入到由惠州亿纬动力实施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实施地点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附表 1-1: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6,724.9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51.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2,084.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4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	是	191,497.55	101,497.55	-	106,465.12	104.89[注 1]	2020-12-31	11,164.05	23,455.20	是	否
2、面向物联网应用的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	否	55,227.40	55,227.40	-	56,079.45	101.54[注 2]	2020-12-31	2,929.57	9,024.05	是	否
3、荆门圆柱产品线新建产线二期项目	是	-	30,000.00	2,441.10	18,586.19	61.95[注 3]	2022-5-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4]	否
4、高性能锂离子圆柱电池产业化项目	是	-	60,000.00	10.41	60,953.30	101.59[注 5]	2023-6-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6,724.95	246,724.95	2,451.51	242,084.06	—	—	14,093.62	32,479.2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末，公司使用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余额为 0 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荆门亿纬创能储能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 104.89%，主要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所致。

注 2：面向物联网应用的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 101.54%，主要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所致。

注 3：荆门圆柱产品线新建产线二期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有部分尾款将按进度陆续付款。

注 4：荆门圆柱产品线新建产线二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满一年，暂未进行效益测算。

注 5：高性能锂离子圆柱电池产业化项目总投资 303,131.45 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投入 60,000 万元，剩余部分由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目前项目正在有序建设中，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 101.59%，主要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所致。

附表 1-2: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7,685.6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455.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4,204.5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465.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4,204.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1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	是[注 1]	102,685.68	6,851.70	575.24	9,623.75	140.4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	是[注 1]	30,000.00	1,629.43	197.54	2,148.01	131.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	否	45,000.00	45,000.00	8,665.20	36,676.56	81.50	2022-2-28 [注 2]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	是[注 1]	-	124,204.56	60,017.44	60,017.44	48.32	2024-5-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0	70,000.00	-	7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7,685.68	247,685.68	69,455.41	178,465.75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投入到由惠州亿纬动力实施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余额为 0 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投入到由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实施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未来新建产能将由自有资金继续投入。

注 2：“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已投入使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6,676.56 万元，剩余尾款预计在 2022 年内完成支付。

注 3：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旨在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动力电池领域研发实力、提升产品的开发效率，并不直接产生经济利益，不进行效益测算。

附表 2:

2022 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 (三期)	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	124,204.56	60,017.44	60,017.44	48.32	2024-5-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4,204.56	60,017.44	60,017.44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近年来,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等一系列政策出台的背景下,新能源汽车行业保持高速发展,公司动力储能电池业务快速发展,产能建设和资金需求更为紧迫,为缓解目前面临的动力储能电池扩产及交付压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组建高水平磷酸铁锂电池自动化生产线,更好地满足定点客户的产品交付需求。“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未来新建产能将由自有资金继续投入。本次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